



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
National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公告

发布时间：2024-07-02

2024年第26号

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 蓄电池、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实施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监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市场监管总局决定对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、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（CCC认证）管理，现将有关要求公告如下：

一、自2024年10月15日起，指定认证机构开始受理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、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（产品描述与界定详见附件）CCC认证委托，按照相应的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和适用标准开展CCC认证工作。在认证风险可控、保证认证质量的前提下，应积极采信已有合格评定结果，减轻企业负担，便利企业获证。

二、自2025年11月1日起，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、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应当经过CCC认证并标注CCC认证标志后，方可出厂、销售、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。

三、承担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、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CCC认证、检测工作的认证机构和实验室另行指定。

附件：产品描述与界定

市场监管总局
2024年6月25日

产品描述与界定

产品大类	产品种类及代码	对产品种类的描述	产品适用范围	对产品适用范围的描述或列举	说明
车辆及安全附件	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(1121)	1. 单体电池：直接将化学能转化为电能的基本单元装置。包括电极、电解质、外壳和端子，并被设计成可充电。 2. 电池组：由一个或多个单体电池和外壳、端子及保护装置等必需的部件装配成的组合体。	符合GB17761规定的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单体电池和电池组	电动自行车用磷酸铁锂离子蓄电池、锰酸锂离子蓄电池、三元锂离子蓄电池、固态（半固态）锂离子蓄电池、其他锂离子蓄电池。	1. 适用标准：GB43854 2. 不包括铅酸蓄电池、镍氢蓄电池、钠离子蓄电池。
	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 (1122)	利用电源转换技术对电动自行车用蓄电池进行充电的装置。	符合GB17761规定的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	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组充电器、铅酸蓄电池组充电器、钠离子蓄电池组充电器、其他蓄电池组充电器。	1. 适用标准：GB42296 2. 不包括电动自行车的车载充电器、充/换电柜、充电桩、快速充电站等充电设施。

---政府部门网站相关链接---

---国际组织相关链接---

---认证认可机构相关链接---

版权所有：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：100088

技术支持：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 技术支持邮箱：service@cait.com

京ICP备09062530号 网站标识码：bm31360001 京公网安备11010502035379号

